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中文公司名稱為华泰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在香港以HTSC名義開展業務)
(股份代號：6886)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上市規則第13.10B條規則作出。

茲載列本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之《华泰證券股份有限公司關於GDR兌回限制期即將屆滿的公告》，僅供參閱。

釋義

於本公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本公司」 指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以华泰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的公司名稱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於2007年12月7日由前身华泰證券有限責任公司改制而成，在香港以「HTSC」名義開展業務，根據公司條例第16部以中文獲准名稱「華泰六八八六股份有限公司」及英文公司名稱「Huatai Securities Co., Ltd.」註冊為註冊非香港公司，其H股於2015年6月1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股票代碼：6886），其A股於2010年2月26日在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碼：601688），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亦包括其前身

承本公司董事會命
董事長
周易

中國江蘇，2019年10月9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周易先生及朱學博先生；非執行董事丁鋒先生、陳泳冰先生、徐清先生、胡曉女士及范春燕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傳明先生、劉紅忠先生、李志明先生、劉艷女士及陳志斌先生。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GDR 兑回限制期即将届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本次发行的全球存托凭证（以下简称“GDR”）兑回限制期为自 2019 年 6 月 20 日（伦敦时间）至 2019 年 10 月 17 日（伦敦时间）（以下简称“兑回限制期”），公司本次发行的 GDR 兑回限制期即将届满。
- 兑回限制期届满后，GDR 可以转换为 A 股股票，将导致存托人 Citibank, N.A. 作为名义持有人持有的 A 股股票数量根据 GDR 注销指令相应减少并进入境内市场流通交易。本次兑回限制期届满的 GDR 数量为 82,515,000 份，对应 A 股股票 825,15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9.09%。
- 本次兑回限制期届满的 GDR 自 2019 年 10 月 18 日（北京时间）起可以转换为 A 股股票，存托人 Citibank, N.A. 将于 2019 年 10 月 17 日（伦敦时间）起接受 GDR 注销指令。
- 根据 GDR 跨境转换安排，GDR 跨境转换不会导致公司新发行 A 股股份或流通 A 股股票数量发生变化，对公司股本亦无影响。

一、本次发行的 GDR 基本情况

（一）核准情况

公司已就本次发行 GDR 取得了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的批准，具体参见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1 日（注：如无特别说明，本公告中所列日期均指北京时间）刊登的《关于发行 GDR 并在伦敦证券交易所上市获得中国证监会批复的公告》（临 2018-076），并就本次发行的 GDR 招股说明书取得了英国相关监管机构的批准，具体参见公司于 2019 年 6 月 12 日刊登的《关于发行 GDR 并在伦敦证券交易所上市的招股说明书获得英国金融市场行为监管局批准并刊发的公告》（临 2019-033）。

（二）股份登记时间

公司初始发行的 75,013,636 份 GDR 对应的境内新增基础 A 股股票已于 2019 年 6 月 17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完成登记存管，持有人为公司 GDR 存托人 Citibank, N.A.。

公司超额配售的 7,501,364 份 GDR 对应的境内新增基础 A 股股票已于 2019 年 6 月 24 日在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完成登记存管，持有人为公司 GDR 存托人 Citibank, N.A.。

（三）GDR 上市情况

公司于 2019 年 6 月 20 日（伦敦时间）发行 75,013,636 份 GDR（行使超额配售权之前）并在伦敦证券交易所上市，证券全称：Huatai Securities Co., Ltd.，证券代码为：HTSC。稳定价格操作人通过行使超额配售权要求公司额外发行的 7,501,364 份 GDR 于 2019 年 6 月 27 日（伦敦时间）交付给相关投资者并在伦敦证券交易所主板市场上市交易。

二、本次 GDR 跨境转换安排及兑回限制情况

（一）GDR 跨境转换安排

国际合格投资者除通过国际订单市场买卖 GDR 外，也可通过英国

跨境转换机构将 GDR 与 A 股股票进行跨境转换。截至本公告日，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开信息，已经完成跨境转换机构备案的英国跨境转换机构共 10 家。

跨境转换包括将 A 股股票转换为 GDR（以下简称“生成”），以及将 GDR 转换为 A 股股票（以下简称“兑回”）。英国跨境转换机构通过在中国结算开立的跨境转换专用证券账户办理因生成、兑回 GDR 引起的境内基础股票非交易过户。境外市场投资者生成或兑回 GDR 的，中国结算对 GDR 的存托人和英国跨境转换机构发送的指令进行匹配，匹配一致并确定相关基础股票足额后，于该交易日日终办理相应境内基础股票的非交易过户。

英国跨境转换机构通过委托上海证券交易所会员在境内市场进行 A 股交易，并要求存托人生成或兑回 GDR。具体而言：

（1）生成：英国跨境转换机构可以根据投资者的指令通过委托上海证券交易所会员买入 A 股股票并交付存托人，进而指示存托人签发相应的 GDR 并交付给投资人。由此生成的 GDR 可以在伦敦证券交易所主板市场交易。

（2）兑回：英国跨境转换机构可以根据投资者的指令指示存托人注销 GDR，存托人将该等 GDR 代表的 A 股股票交付英国跨境转换机构。英国跨境转换机构可以委托上海证券交易所会员出售该等 A 股股票，将所得款项交付投资人。

（二）兑回限制情况

根据境内的相关监管规定，公司本次发行的 GDR 兑回限制期为自 2019 年 6 月 20 日（伦敦时间）至 2019 年 10 月 17 日（伦敦时间）。在此期间，公司本次发行的 GDR 不得转换为 A 股股票。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行全球存托凭证并在伦敦证券交易所上市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1993 号），

公司 GDR 存续期内的数量上限将不超过 82,515,000 份,对应的 A 股股票数量上限为 825,150,000 股。因公司送股、股份分拆或者合并、转换比例调整等原因导致 GDR 增加或者减少的,数量上限相应调整。

本次兑回限制期届满的 GDR 数量为 82,515,000 份,对应 A 股股票 825,15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9.09%。

三、本次发行的 GDR 兑回安排及对公司股本的影响

公司本次发行的 GDR 兑回限制期为自 2019 年 6 月 20 日(伦敦时间)至 2019 年 10 月 17 日(伦敦时间),公司本次发行的 GDR 兑回限制期即将届满。

本次兑回限制期届满的 GDR 自 2019 年 10 月 18 日(北京时间)起可以转换为 A 股股票。存托人 Citibank, N.A. 将于 2019 年 10 月 17 日(伦敦时间)起接受 GDR 注销指令,将导致存托人 Citibank, N.A. 作为名义持有人持有的 A 股股票数量根据 GDR 注销指令相应减少并进入境内市场流通交易。

在 GDR 存续期内的数量上限范围内,英国跨境转换机构亦可以根据投资者指令通过委托上海证券交易所会员从境内市场买入 A 股股票并指示存托人生成代表其所购入 A 股股票的 GDR,生成 GDR 将导致存托人 Citibank, N.A. 作为名义持有人持有的 A 股股票数量相应增加。

在公司 GDR 进行跨境转换的情况下,公司 GDR 数量不得超过公司 GDR 存续期内的数量上限。根据 GDR 跨境转换安排,GDR 跨境转换不会导致公司新发行 A 股股份或流通 A 股股票数量发生变化,对公司股本亦无影响。

特此公告。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10 月 10 日